

輔仁大學教師申請以著作(技術報告、作品、體育成就)升等應繳表件檢覈表



編號	資 料 名 稱	須繳交 電子檔	系、所驗收 承辦人簽章	院驗收 承辦人簽章	備註 (電子編號)
申 請 教 師 應 備 資 料	1 教師升等資格審查履歷表一份(紙本請列印外審用) 請上教育部網站填寫( <a href="https://www.schprs.edu.tw/">https://www.schprs.edu.tw/</a> )	V			1.1
	2 辦理著作(技術報告、作品、體育成就)送審教師資格檢覈表	V			1.2
	3 原級教師證書影本	V			1.3
	4 兼任教師檢附專職服務證明及授課證明書	V			1.4
	5 教學評量一覽表(請向教務處教資中心申請)	V			2.1
	6 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評分標準表(送審人自評部分)	V			2.3a
	7 代表著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以著作送審(限5年內出版品)一式3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以藝術類作品送審者一式4份	V			3.1
	8 代表著作以外國文撰寫者另附中文提要(500~1000字)	V			3.1 可併於著作裝訂
	9 合著證明書(代表著作有合著者方須檢附)	V			3.1 可併於著作裝訂
	10 參考著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以著作送審(限7年內出版品)一式三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以藝術類作品送審作品及成就證明者一式四份	V			3.2
	11 外審教授三人以內之迴避名單(應說明理由;無迴避名單仍應繳交,請註明「無」並簽章。)	×	由院併同外審學者推薦名單彌封後送室人事室		
系、所	1 系(所)教評會會議紀錄(須蓋系教評會章戳)	V			4.1
	2 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評分標準表及彙總表 a.送審人自評 b.同儕評 c.行政配合評 ※教學及服務成績各達80分(含)以上者,須填寫具體事實說明。	V			2.2 2.3(abc)
學 院 ( 中 心 )	1 院教評會(初審、複審)會議紀錄(須蓋院教評會章戳)	V			4.2 4.3
	2 學院教師資格審查表(請提供word檔)	V			4.4
	3 外審意見審查表(匿名並加蓋院評章戳後再存電子檔)	V			3.3
	4 外審學者推薦表 ※請至少推薦6位;藝術類科8位 ※併同送審人迴避名單 彌封密送)	×			
	5 兼任教師送審著作、作品審查費繳費證明(出納組開立)	×			

備註:代表著作(參考著作)除依規定須繳交書面資料一式(3或4份)送外審外,請另存電子檔(可提供網址或pdf檔),專書(僅掃描封面、出版頁及目錄存檔即可)。電子檔案請參閱【電子檔編排規則】

## 送審教師升等資格審查應繳【電子檔】編排規則

檔名：\*\*\*系(所)－教師姓名

檔案內容區分 4 個主要資料夾

編號	檔案夾名稱	內容項目包含
1	 履歷資料	1.1○○○教師資格履歷表 1.2送審教師資格檢覈表 1.3原級教師證書 1.4兼任教師-授課證明及聘書
2	 教學服務輔導	2.1教學評量 2.2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評分彙總表 2.3a教學服務成績考核標準表(送審人自評) 2.3b教學服務成績考核標準表(教師同儕評) 2.3c教學服務成績考核標準表(行政配合評) 2.4教學及服務成績各達80分(含)以上具體事實說明
3	 研究著作	 3.1代表著作(含合著證明)  3.2參考著作  3.3外審委員審查意見表(匿名並加蓋院評章戳)
4	 會議紀錄	4.1系(所)教評會議紀錄 4.2院初審會議紀錄 4.3院複審會議紀錄 4.4學院教師資格審查表(word檔即可)